

南雄市财政局文件

雄财农〔2022〕8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 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第一批） 的通知

南雄市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（韶财农〔2022〕18 号）精神，现将该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，请按照《韶财农〔2022〕18 号》文件精神的规定，制定项目资金使用计划，组织好项目的实施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督和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